

穹顶之下 梦在蓝天

——对我市大气污染防治攻坚的调查

(上接02版)

污染零容忍 严查违法违规企业

□本报记者 王 辉 实习生 李博昊

治理大气污染，需要根除企业污染顽疾。一些企业在产生经济效益的同时，也给环境带去了污染。记者从市环保部门获悉，从今年4月至7月，我市按照新大气污染防治法已查处环境违法违规企业30起，这个数字远超第一季度的查办案件。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已成为我市治理大气污染的真实写照。

防尘不力 市粮食局获差评

车来车往尘土飞扬、麦麸筛完满天飞舞。5月22日，央视曝出在漯河的暗访镜头，让市委、市政府认识到治理大气污染刻不容缓。经调查后，被曝光的粮食收购企业在收麦时，环保意识不强，无防尘措施，污染周边空气，市环保局对该粮食收购企业给予2000元罚款，责令停产整改。检查中发现类似问题的其他粮食收购企业（站点）均责令歇业整改。治理大气污染不仅督企也督政。市粮食局受此次事件影响，在7月初召开的全市环保攻坚突破集中观摩讲评会议上，因扬尘治理监管不到位，市粮食局在市直部门中成绩排名“老末”，局“一把手”也登台表态。事后，市委、市政府又约谈了市粮食局的主要负责人。

8月8日，记者回访此事的整改效果时，市粮食局办公室的有关负责人透露，当初听到排名结果后，局里也非常意外，“以前感觉环保就是环保局的事，咋会和粮食局扯上关系呢？”该负责人说，最初局里关于环保工作都没有具体到科室，后来经过整改，已经把这项工作明确到局监管科。

“黑烟和刺鼻气味没有了”

小造纸厂、小炼钢厂、小塑料厂等属于国家明令禁止的“十五小”“新五小”重污染企

业，然而在我市一些乡镇农村，这些小企业却依然在隐蔽生产。近期，市环保局联合县区有关部门，对“十五小”“新五小”企业进行了拉网式排查，该取缔取缔，该清除清除。

经济技术开发区内一家炼钢厂，生产时经常飘出大量粉尘。厂院里还有6台5吨小锅炉，锅炉一烧冒出滚滚黑烟。“炼钢厂生产时动静很大，有时吵得睡不着觉，粉尘飘出来呛鼻子，这样的企业早该清除了。”附近群众说。

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的有关人员说，这家炼钢厂没有环保手续，是不允许建设和生产的。7月15日，他们联合当地镇政府，对该炼钢厂断水、断电。7月17日，再次来到该炼钢厂对生产设备进行清除，目前已经取缔完毕。

7月26日，临颍县环保局在该县台陈镇，发现一家占地5亩的塑料加工厂，里面的场景令人震惊：地上污水横流，一堆堆废弃塑料制品发出刺鼻的气味，均是加工厂收购而来的塑料垃圾。这些垃圾经过清洗后，再加工成塑料颗粒，然后装袋，一袋重约25公斤，经过清点，在厂院里发现了100多袋塑料颗粒。

据调查，这些塑料颗粒是作为原料卖给一家生产一次性杯子的企业。“塑料垃圾制成一次性杯子，这样的杯子还能用吗？”临颍县环保局的执法人员说，这家塑料加工厂没有任何环保手续，也属于国家明令禁止的污染企业。

“别提了，这家工厂一生产，老远就闻见刺鼻的气味，村里的空气都被污染了，有时候天热的时候都不敢开窗户。”现场围观群众说。临颍县环保局副局长王志合说，这家塑料加工厂未经环保部门审批，生产工艺落后，且无任何处理设施、污水直排，恶臭气体污染环境，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从即日起由县环保局组织对该加工厂予以停业关闭、清除原料、拆除设备。

“我们在舞阳县还发现了一个建在农村的非法小炼铅厂，他们收购废旧电瓶，然后炼成铅块，对周围的空气和地下水污染非常严



经济技术开发区取缔一非法轧钢厂。本报记者 王 辉 摄

重。”市环保局负责环境监察的有关人员说，舞阳县政府已经组织人员对该非法炼铅厂进行断水、断电和设备拆除，对有关物料已全部清理，当地公安部门给予立案查处。

4个月查处大气污染案件30起

治理大气污染企业，不仅要关停取缔这些隐蔽的“十五小”“新五小”重污染企业，对于一些出现污染的大企业，环保执法也是严惩不贷。

从今年7月份开始，市政府已经在媒体上对中央第五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材料查办情况进行了多起公示，其中最引人关注的是位于召陵区的兴茂钛白粉有限公司，数起公示都涉及

该公司，市环保局已经对该公司给予行政处罚15万元，7月18日该公司全部停产。

“从这些公示中可以看出，市委、市政府治理大气污染的决心和态度，既要金山银山，又要蓝天绿水，漯河一定能打赢这场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受访时，不少市民如此期许说。

另外，记者从市环保局也拿到一组数据：今年4~7月份，全市共查处环境违法违规企业94家，环境行政处罚立案70起，已下达处罚决定55起，罚款金额100多万元；其中，按照新大气污染防治法查处30起。

“新的大气污染防治法对污染大气的处罚更严、更重，今后谁再污染漯河的好空气，就将付出更大的代价。”市环保局环境监察的有关人员说。

淘汰黄标车 剪断街头“黑尾巴”

□本报记者 李林润

黄标车、“黑尾巴”车……提起这些车，不少市民总会说它们对污染大气做了不少“贡献”，早该被淘汰了。近日，记者采访发现，对近段时间整治黄标车，市民纷纷点赞。部分市民表示，整治黄标车的同时，能否“剪掉”排气管冒黑烟车辆的“黑尾巴”呢。

黄标车不能再上路

“现在咱们市区的黄标车已经大大减少，但农村的黄标车却还有不少。”8月8日，在市公安局召陵分局交管巡防大队，民警向记者介绍，农村很多人并不清楚黄标车对大气造成的污染有多严重，不少人仍在使用黄标车。

“我们现在就是挨个村的宣传。”民警说，他们还发动身边的人，宣讲黄标车对大气的危害，告知提前淘汰黄标车能取得一定的补贴。“我们现在是见不到人的情况下，就要见到车；见不到车的情况下，就要见到人。”召陵交管巡防大队有关负责人说，他们把那些黄标车车主的行车证以及产权登记证没收，再由车主做出承诺，承诺不再上路行驶。

提前淘汰黄标车可享补贴

家住临颍县城关镇的邢先生有一辆2004年买的面包车，2015年底，他购入了一辆新车，那辆面包车已经放置了八个月。邢先生说，他的车不能领取环保标志，很多地方都不

能去。“我看现在不是说提前淘汰黄标车有补贴，不知道我的车能不能领取。”

就邢先生的疑问，记者咨询了召陵分局交管巡防大队民警。“之前公布了一批名单，如果他的车在那批名单里则可以提前淘汰，并且能领取补贴。”民警告诉记者，如果他的车不在那批名单之内，那么就不能再上路了。

关于申请黄标车提前报废的补贴流程，这位民警告诉记者：首先，车主携带车辆的相关材料，将车辆交至市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办理报废手续，然后由市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对进场报废车辆进行属性和完整性判定，淘汰的黄标车，残值收入按有关规定执行，属于补助范围的按淘汰补助程序回收。“将车辆送去后，有一个过磅单，车主一定要保存好。”民警说。其次，车主在提交相关证明和材料后办理并取得《报废汽车回收证明》和《机动车注销证明》，再填写《漯河市黄标车提前淘汰补助资金申请表》经所在地交警队交回收点。最后，所在地交警队根据车主提交的有关材料，当场审核车主信息并经车主签名确认，将其中一联过磅单返还车主作为凭证，经联合审核后，由市环保局进行复核，对符合规定要求的，由市环保局直接将补助资金拨付至黄标车所有人银行账户。

市民希望加大对“黑烟车”治理力度

8月9日上午10时，记者来到市区泰山路与海河路交叉口附近，看到个别公交车起步时，会从车辆尾部的排气管排出阵阵黑烟。在



一辆公交车起步时车尾排出黑烟。本报记者 李林润 摄

站台上等候公交车的市民无不掩鼻。

“这车的尾气不仅污染大气，而且感觉对身体也有影响。”一位等候公交车的市民告诉记者，他认为现在那些大型电动公交车不仅外观漂亮，载客量大，而且还不污染环境。他希望相关部门，早日把这些冒黑烟的公交车，换为美观环保的电动公交车。

排气管冒黑烟的不仅有公交车，还有一些

工程车辆和机动三轮车。当日上午，记者在泰山路与黄河路交叉口看到，一辆机动三轮车加速通过十字路口时，尾部冒出浓浓黑烟，飘向正在过马路的市民。“感觉多久都没见过这种尾部冒黑烟的机动三轮了，这车我看也该淘汰了。”一位路过此处的市民说，治理汽车尾气，不仅仅要治理黄标车，这些“黑尾巴”车也需要赶紧治理。